

談「山中聖訓」的「真福八端」 和人的迷失方向

廖信堅

1 山中聖訓簡介（瑪 5-7）（路 6:20-46）

1.1 山中聖訓緒論

山中聖訓是瑪竇福音耶穌傳教生活第一卷的言論部分，也是瑪竇福音的主題，它是基督徒團體末世的圖像，《山中聖訓》由真福八端（瑪 5:3-12），門徒性質（5:13-16），法律原則（5:17-20），六對比（5:22-48），新虔敬（6:1-18），金科玉律（6:19-7:12）及結論（7:13-27）組成。

1.2 真福八端（瑪 5:1-12）（路 6:20-26）定義和背景

瑪 5:3-12 共有八端真福，路加 6:20-23 共有四端，所謂真福，是在人生的境況中認出存在的幸福，而這幸福就是天國臨近了，天主的救援藉耶穌與人同行實現。所謂「貧窮者」、「哀慟者」、「飢餓者」都表達耶穌為人類中的有需要者而來，而這些人有福不是因為他們在道德上比別人好，而是因為他們絕對依靠天主。瑪 5:11-12 特別冗長：「為義而受迫害的人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幾時人為了我而辱罵迫害你們，捏造一切壞話毀謗你們，你們是有福的」，而瑪 5:6 也提到「飢渴慕義」，這顯示早期教會受到迫害，有釋經家解釋瑪竇團體在公元 85 年左右面臨

被逐出會堂的迫害，十八祝福（一禱聖先祖，二禱主大能，三禱主神聖，四禱降知識，五禱要悔改，六禱求赦免，七禱求救贖，八禱賜醫治，九禱好年景，十禱審判官，十一斷惡者，十二賞義人，十三建耶城，十四大衛家，十五聽祈求，十六侍奉神，十七鞠躬謝，十八降平安）成了十八詛咒¹，所以聖史也引用耶穌的說話，竭力鼓勵面對迫害的團體，勉勵他們不要怕迫害。（持這解釋的學者認為瑪竇福音成書晚於馬爾谷，在公元 80-90 年左右）。

瑪 5:1 寫耶穌上了山，這對比舊約梅瑟在山上得到約版，教訓群眾法律，現在耶穌上了山，教訓群眾如何讀懂天主給新以民新的法律和盟約。瑪 5-7 也和瑪 28:20 前後呼應：「教訓他們遵守我所吩咐你們的一切」，因此門徒要延續耶穌對他們的教訓，訓導萬民。

路加對有福的定義是指因著耶穌，天國來臨了，門徒如果願意跟隨耶穌，甚至分享祂的命運，那他們便是有福：「在那一天，你們歡喜踴躍罷！看，你們的賞報在天上是豐厚的，因為他們的祖先也同樣對待了先知」（路 6:23），基督徒要走真福八端的路，崎嶇不平是免不了、磨難是免不了，因為這條路是和世界相反的，這就是為義而受迫害的來由。在天國的臨現中，邪惡要被擊倒，而貧窮、哀慟、飢餓、弱小者得到照顧。但要有真福，

1 The Birkat haMinim (Hebrew: המינים ברכת "Blessing on the heretics") is a curse on heretics, which forms part of the 18 Petitions and Benedictions in Jewish rabbinical liturgy.

“For the apostates (meshumaddim) let there be no hope, and uproot the kingdom of arrogance (malkhut zadom), speedily and in our days. May the Nazarenes (ha-nazarim/nošrim/notzrim) and the sectarians (minim) perish as in a moment. Let them be blotted out of the book of life, and not be written together with the righteous. You are praised, O Lord, who subdues the arrogant”.

This is embedded in a baraita[z] of the tractate on Blessings written during the Mishnaic period. The addition of Nazarenes to the standard reading suggested a Jewish consensus that Christians in their fold were heretical had consolidated itself already by the first decades after the destruction of the Second Temple. (https://en.wikipedia.org/wiki/Birkat_haMinim)

首先要明白真福八端的内容，再朝這方向去實行、邁進，認出天主是我們絕對的依靠。

1.2.1 神貧者（瑪 5:3）

1.2.1.1 瑪竇的神貧者

神貧者在瑪竇福音指向那些貧窮或精神貧窮的人，他們絕對依靠天主，學習謙遜、放手、滿足淡薄的生活。靈性上，要了解自己的有限，需要空虛自己，讓天主可以進入我們的內心，不要被我們的執著、有限阻礙了，所以神貧者是不斷歸依天主的人。

1.2.1.2 路加的神貧者（路 6:20）

路加特別關注團體中貧富懸殊的問題，所以通過福音去指出除非富人願意和貧窮人分享，慷慨分施，否則不能稱為天主的貧窮者（the poor of God）。天主的貧窮者承認耶穌帶來救恩，但富有者卻不承認，只是滿足於安逸的生活。

1.2.2 哀慟者（瑪 5:4, 路 6:21）

哀慟的人是「那些承受苦難，壓迫，期待天主安慰的人」，「他們要受安慰」是用了神學性的被動語法²。

另有學者認為哀慟者是指那些看到邪惡橫行世上而哀慟的人，而天主會使他們的痛苦轉為末世的喜樂：「你們現今歡笑的是有禍的，因為你們將要哀慟哭泣」（路 6:25）。另有釋經家認為能使門徒憂傷者非可朽壞之物，而是人的心硬，對天國的來臨

2 林思川，瑪竇福音導讀，天主教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神學院課程，2008，2010年

無動於衷，以及我們讓邪惡統治了世界。人營營役役，以為贏得生命，反而喪失生命，門徒為此而憂傷，為人的心硬，不接受傳福音而常懷休戚之心是有福的人。為甚麼？因為他們知道，人生在世，有甚麼比人心歸向天主、和天主建立關係更為迫切？有什麼比跟隨耶穌和邪惡鬥爭更為迫切？

1.2.3 溫良者（瑪 5:5）

溫良者指順從天主旨意，樂意承受困難；對外能夠愛鄰人，特別是有需要的人，明白天主「喜歡仁愛勝過祭獻」的人。他們願意原諒鄰人，甚至愛仇：「你們當愛你們的仇人，當為迫害你們的人祈禱」（瑪 5:44）。有靈修家認為溫良指人的本性，人按天主肖像而造，看耶穌，祂溫良謙遜；以毫無抵抗能力的嬰兒進入世界，默默忍受一切迫害。最後，溫良的人能夠「承受土地」，這就是詠 37: 11 所說的：「善人將繼承樂土，必將樂享平安幸福」。聖詠中的「樂土」和瑪竇所說的「土地」都是指天國，所有謙遜、溫和、寬恕、承行天主的人都會享見天國的平安。

1.2.4 心裏潔淨的人（瑪 5:8）

在舊約，心裏潔淨的人是道德、禮規（ritual）上都潔淨的人。瑪竇則指對天主的法律忠信，在崇拜上虔敬的人。聖詠 24:4 則說：「是那手潔心清，不慕虛幻的人，是那不發假誓，不行欺騙的人」。所以心裏潔淨的人不單守法律，虔敬，在行事說話時更會發自內心，誠實待人，效法天主的慈悲和信實；他們在末世的天國能看見天主。

1.2.5 憐憫人者（瑪 5:7）

靈修上憐憫人者明白活出天主的慈悲，就是嘗試以不相對的角度去看萬事萬物；惡雖為天主所惡，但在惡前，人更能激發嚮往善的堅持，在人的極惡中，仍有點隱藏的善，猶如死灰中的火燼，只待發掘。死亡縱有不捨，卻為滋養在生者，提醒人生命的幅度，不限於塵世，經死才能進入天主的大安息。天主的慈悲，便是祂的包容，愈包容，心愈能容納，所謂有容乃大，人就有力量面對人生各種境況，那人就能在面見天主時站立主前，受到天主的憐憫。

1.2.6 締造和平者（瑪 5:9）

在聖經傳統，和平指向整全。締造和平者要仿效天主，施予有需要的人，對團體內外者關愛。天主的國度是由人內心的和平建立，而這內心的和平就是基督復活帶來的平安。這種平安就是藉基督，所有惡都會被擊倒、所有黑暗，都被照明、所有眼淚，都被拭乾，即默示錄 21 章所形容的境界。要建立這新天新地，門徒要實踐耶穌的教導，只有帶著天主和平的人才可以幫助基督救援的國度實現在人間。

1.2.7 飢渴慕義和為義而受迫害者（瑪 5:6, 10）（路 6:22, 27-36）

1.2.7.1 瑪竇的為義而受迫害

舊約歷代先知無不遭受迫害，耶穌本身也備受迫害，但耶穌叫門徒不要害怕：「人若為了我的緣故而辱罵、迫害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是有福的。你們歡喜踴躍吧！因為你們

在天上的賞報是豐厚的。因為在你們之前的先知，人也曾經這樣迫害過他們」（瑪 5:12），「你們為了我的名字，要為眾人所惱恨；唯獨堅持到底的，纔可得救」（瑪 10:22），面對迫害，門徒堅忍才能有福。

1.2.7.2 路加的為義而受迫害（路 6:22, 27-36）

對路加來說，面對迫害的要求更為激進，門徒要「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為毀謗你們的人祈禱。有人打你的面頰，也把另一面轉給他；有人拿去你的外衣，也不要阻擋他拿你的內衣。凡求你的，就給他；有人拿去你的東西，別再索回」（路 6:28-30），換言之，路加要團體走出舒適圈，全心去愛就會有天國的賞報（路 6:35）。

1.2.8 路加的四福四禍（路 6:20-26）

路 6:20-23 是路加的四福，對比瑪 5 山中聖訓的真福五端；貧窮、飢餓、哭泣；受迫害是門徒的現況，但將來在天國他們會得到賞報和有福。四福 - 耶穌的許諾使門徒可以看到未來，和先知一樣，他們會享有天主永遠的生命：「在那一天，你們歡喜踴躍罷！看，你們的賞報在天上是豐厚的，因為他們的祖先也同樣對待了先知」（路 6:23）。

四禍哉 *woes* 是路加的編輯，目的是警告現世的財富對比耶穌的天國顯得非常短暫；富人唯有和貧窮者分享才能成為天主的貧窮者：「你們若借給那些有希望償還的，為你們還算什麼功德？就是罪人也借給罪人，為能如數收回」（路 6:38）。

耶穌以比喻去結束四真福和四禍哉的教導：「瞎子豈能給瞎子領路？不是兩人都跌在坑裡嗎？沒有徒弟勝過師傅的：凡受過完備教育的，僅相似自己的師傅而已」（6: 39-40），門徒除非開眼接受耶穌真福及禍哉的教導（路 6:20-38），否則不能結果實，「每一棵樹，憑它的果子就可認出來。人從荊棘上收不到無花果，從茨藤上也剪不到葡萄」（路 6: 44），也不能成為耶穌末世性的團體³。

1.2.8 人有福不是因為道德義務

Fr. Claudio Doglio 對「真福八端」有獨特的看法，他認為「神貧的人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的後半句是神學性被動語態，就是說天主主動賜給人天國。Claudio 神父認為成為甚麼樣的人不是重點，重要的是因為有天主的臨在，人才可以接受天主的祝福，接受天主賜給人天國。

因著天主的臨在和祝福，人才可以變成神貧的、哀慟、溫良、心裏潔淨、飢渴慕義、憐憫人、締造和平、為義而受迫害的人。神父認為天主的祝福是無條件的，不是因為人盡了道德義務就可以得到的。天主在人的身邊，降福他，使他得到安慰、飽飫，使他成為天主的子女，這才是人「有福」的原因，而受到天主祝福，進入天國的人，就有能力分享天主的慈悲、力量去做神貧、憐憫、為義受迫害等的人；但人也可以選擇拒絕天主的祝福。

3 林思川，路加福音導讀，天主教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神學院課程，2013 年，http://media.ccreadbible.net/bona/2013Luke/Luke_06_2.mp3

2. 如何實踐神貧？

神貧要完全依賴天主沒錯，但依賴的基礎在棄絕自我，所謂「無為而無不為」，這是借用《道德經》的說話，「為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無為而無不為」（《道德經》48）。基督徒為了尋求天國，不再追求自身的目的，最後到了棄絕自我的地步，就是不再為自己計劃甚麼，這樣「赤條條無牽掛」，反而是自由了，可以在天主聖神的帶領下去建設天國。

聖經描寫馬爾谷在逃跑時只剩下一條麻布遮身（谷 14:52），這就是象徵，為了追隨主，甚麼都放棄了，麻布也失去了，這才可以無後顧之憂地走上傳福音之路，但棄絕自我是個艱難的過程，如何能實現？現在就來分析一下：

2.1. 甚麼是棄絕自己？

對基督承諾意味每天背十字架，放棄希望、夢想、財產，甚至生命，聽上去很嚇人，但耶穌卻說只有當我們願意背起我們的十字架時，我們才可以稱為他的門徒（路 14:27），要背起十字架跟從主就是死於自我的過程，也就是馴服的過程。

2.2. 如何馴服？

聖經中「捨己」是放下已執，馴服於天主的旨意，正如主耶穌一生遵行父的旨意：「看哪！我來了，是為遵行你的旨意」（希 10:7），最後祂更走上十字架。耶穌也要求門徒「捨己」，就是讓天主在我們每個人身上作工，這就是棄絕自己，也就是無為的過程。

【反省】很多時以為天主要我們放棄、捨己，我們便一無所有，「棄絕自己」豈不是頹廢一族？但其實天主對我們生命的祝福並沒有變，只是換了形式和時間。

2.3. 我們如何背十字架？

棄絕自己必須通過背十字架，釋經家說「背」有三個希臘動詞：

瑪 10:38「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這個「背」字，希臘原文意思是「拿」拿著十字架，還沒有扛起來，拿著十字架，這是第一步。

瑪 16:24「誰若願意跟隨我，該棄絕自己，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這個「背」字，希臘原文不單有「拿著」的意思，還有「舉起」，「扛起」的意思。可見是前進了一步：拿著十字架，繼而舉起來，扛在肩上。

路 14:27「不論誰，若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在我後面走，不能做我的門徒」這個「背」字，希臘原文是「忍受」、「忍耐」的意思。可見又前進了一步：首先是拿著十字架；第二步是放在肩膀上，第三步是忍受十字架的苦難⁴。

【反省】要棄絕自己是一個過程，我有沒有勇氣拿起，扛起，背起十字架？忍受十字架的苦難？我有沒有堅持這三個階段，還是拿起就放下？為什麼聖經作者用了不同的「背」字？因為主知道我們軟弱，他想逐步預備我們，訓練我們堅強。

4 「背起十字架」張熙和，福音電台 <https://fuyindiantai.org/sermon>

2.4. 背不動十字架怎辦？

主耶穌曾說：「你們所受的試探，無非是普通人所能受的試探；天主是忠信的，他決不許你們受那超過你們能力的試探，天主如加給人試探，也必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夠承擔」（格前 10:13），但有時會覺得真的沒有力量，不過，主耶穌也曾在苦路上被十字架壓倒，以致無法再走一步：「有一個基勒乃人西滿，是亞歷山大和魯富的父親，他從田間來，正路過那裏，他們就強迫他背耶穌的十字架」（谷 15:21）。

【反省】主耶穌經歷人性的軟弱和跌倒，因為他要陪伴跌倒的我們，和我們一起掙扎站立。不經歷痛苦、跌倒，我們便無法達到棄絕自己，即交出生命主權，放一切在主手中，讓主去帶領。

2.5. 基督的德能在軟弱中纔全顯出來

「因為離了我，你們什麼也不能作」（若 15:5），主要求我們掙扎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是天主給我們的預備，想我們學到功課，不再靠己力，而是倚靠祂的大能。因此聖經說，他的德能是在人的軟弱中纔全顯出來：「有我的恩寵為你夠了，因為我的德能在軟弱中纔全顯出來」所以我甘心情願誇耀我的軟弱，好叫基督的德能常在我身上」（格後 12:9）。

「為此，我為基督的緣故，喜歡在軟弱中，在凌辱中，在艱難中，在迫害中，在困苦中，因為我幾時軟弱，正是我有能力的時候」（格後 12:10）。

【反省】軟弱就是無能為力，這時主的大能就在我們生命中顯示出來，一顆芥子交在天主的大能中可以成為遮蔭：「那時

候，耶穌說：天主的國相似什麼？我要把它比作什麼呢？它相似一粒芥子，人取來種在自己的園中，它遂生長起來，成為大樹，天上的飛鳥都棲息在它的枝頭上」（路 13:18），我們也一樣，交出了主權，馬爾谷可以成為聖史，可以為主殉道，我們軟弱的生命也可顯示出天主的大愛和憐憫。

2.6. 十字架是棄絕自我的必經之路

要達到即棄絕自己必須通過背十字架，在困境中學習捨去自己的意志和自主權。承認自己本來就一無所有，因為正要誇耀自己的時候，自己的不足馬上就顯示出來，以為看得很遠時就知道自己是多麼短視。

經歷傷痛就是主醫治我們的時間，病弱的生命就是天主在我們身上行大事的時間，好叫基督的德能常在我們身上，讓我們的生命見證主的光榮，顯示他如何深愛我們，顯示我們也可以在主內相愛，聖神會敦促人來向我們伸出援手，分擔我們的重擔，這就是棄絕自己，無為而無不為。

2.7. 開啟視野

從有為到無為（棄絕自我）幫助給我們注視永恆

「關於死人復活的事，在梅瑟書上荊棘篇中，你們沒有讀過，天主怎樣對他說的嗎？他說：『我是亞巴郎的天主，依撒格的天主，和雅各伯的天主』。他不是死人的，而是活人的天主，所以你們大錯了」（谷 12:26-27）。

棄絕自我不是一無所獲，反之是進入主懷中永恆的安息及福樂。

2.8. 成為別人的安慰

「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天主和父，仁慈的父和施與各種安慰的天主受讚揚，是他在我們的各種磨難中，常安慰我們，為使我們能以自己由天主所親受的安慰，去安慰那些在各種困難中的人。因為基督所受的苦難，加於我們身上的越多，我們藉着基督，所得的安慰也越多。我們如果受磨難，那是為叫你們受安慰與得救；我們如果受安慰，那也是為叫你們受安慰；這安慰足以能使你們堅忍那與我所受的同樣苦難。為此，我們對你們所懷有的希望是堅定不移的，因為我們知道：你們怎樣分受了痛苦，也要怎樣同享安慰」（格後 1:3-7）。

【反省】當我們棄絕自己，背十字架承受苦難，我們就會受到安慰，我們也因此成了別人的安慰，可以去安慰那些在各種困難中的人，就在彼此安慰中，我們進入天主的大愛，得到永恆的福樂，這就是棄絕自己，無為而無不為了。

3. 結論

總的來說，真福八端是基督徒團體末世生活的藍圖，能認出因耶穌來臨而實現天國的幸福，委身跟隨、仿效耶穌、不斷歸依、為福傳奔走、回復人溫良的本性，活出天主的慈悲，把復活的平安帶出來，一心一意追隨天主，受阻撓、迫害也不放棄，這便是基督徒的幸福人生。有人認為真福八端太超凡，但我認為有方向勝過無方向，只要我們深入了解真福精神，彼此提醒、祈禱、互相鼓勵，我們和天主的關係就會有進展，離理想門徒的境界就愈來愈接近，就讓我們加油罷！

4. 身體的光 - 門徒行走的方向

4.1 瑪 6:22-23

瑪 6:22-23 談及眼睛就是身體的燈：「眼睛就是身體的燈。所以，你的眼睛若是康健，你的全身就都光明」（瑪 6:22），眼睛是身體的燈，因為它照亮我們生命的方向，我們的眼睛若是康健，我們的全身就都在光明中行走；但是，如果我們的眼睛有了病，我們就失去了方向和目標，我們就在黑暗中行走。

4.2 路 11:34-36

「你的眼睛就是身體的燈。幾時你的眼睛純潔，你全身就光明；但如果邪惡，你全身就黑暗。為此，你要小心，不要叫你內裏的光成了黑暗。所以，如果你全身光明，絲毫沒有黑暗之處，一切必要光明，有如燈光照耀你一樣」（路 11:34-36），路加強調如果門徒誠懇、慷慨地回應天主聖言，那整個人都猶如在光明中行走，可以趨善避惡。

4.3 迷失方向

4.3.1 舊約聖經

整部舊約聖經都是描述人如何迷失方向，而天主又如何派先知及祂的獨生子帶領我們回歸。

創 3:6 寫厄娃如何為私慾背棄天主 - 生命的源頭：「女人看那棵果樹實在好吃好看，令人羨慕，且能增加智慧，遂摘下一個果子吃了，又給了她的男人一個，他也吃了」。

出 32:23 寫以民為了眼前的安全感鑄造金牛，拜偶像：「請給我們製一神像，在我們前面引路，因為那領我們出埃及國的梅瑟，不知道遭遇了什麼事」。

戶 11:4 寫以民為了眼前的舒適漠視天主的救恩：「我們記得：在埃及我們可隨便吃魚，還有胡瓜、西瓜、萘菜、蔥和蒜，現在我們的心靈憔悴，我們眼見的除『瑪納』外，什麼也沒有」。他們著眼在世上的美食，忽略了天主賜給的食糧，包括靈性的食糧。

戶 20:9-12 記梅瑟為了自己的威信沒有遵從天主的命令，用棍杖擊石兩次，依賴自己的能力，這迷失使他不能進入福地：上主卻對梅瑟和亞郎說：「因為你們沒有相信我，使我在以色列子民眼前被尊為聖，所以你們不得領這會眾進入我賜給他們的土地」。

民 16:28 記載民長三松為了自己的私慾無視天主給他的使命，他最後被培特舍特人剷了雙眼，正正代表他的迷失，三松是盲目後才看清自己的方向：他才向天主禱告：「吾主上主，求你眷念我！天主，求你再賜我力量，只要這一次！以報培肋舍特人剷我雙眼的仇」。

撒 8:6-7 記以民求撒慕爾給他們立君王，天主說以民追逐世上的君王，忘了天主才是他們真正的君王：「凡民眾向你所說的話，你都要聽從，因為他們不是拋棄你，而是拋棄我作他們的君王」。

撒下 15:16-24 記載以色列第一位君王撒烏爾拿了敵人的戰勝品獻祭，拒絕天主的命令：「上主豈能喜歡全燔祭和犧牲，勝過聽從上主的命令？聽命勝於祭獻，服從勝過綿羊的肥油脂。背命等於行卜，頑抗與敬拜偶像無異。因為你拒絕了上主的命令，上主也拒絕了你作王，撒烏耳對撒慕爾說：我犯了罪，違背了上主的命令和你的話，因我害怕人民，纔聽從了他們的呼聲」。服從人多於服從天主就是人的迷失。

撒下 11:14-27 記載達味奪烏黎雅的妻子巴特舍巴，陷害忠良，因此納堂先知傳天主的懲罰：「你為什麼輕視上主，作出他眼中視為邪惡的事，借刀殺了赫特人烏黎雅，為佔取他的妻子，據為己有？你借阿孟子民的刀殺了烏黎雅。從此，刀劍永不離開你家！因為你輕視了我，佔取了赫特人烏黎雅的妻子，據為己有…」（撒下 12:9-12）。順從自己的慾望是人的迷失。

列上 11:11-13 記撒羅滿拜邪神，所以日後王國分裂：「你既然這樣行事，不遵守我的盟約，和我吩咐你的誡命，我必要奪去你的王國，賜給你的一個臣僕…但是仍不完全奪去，為了我僕人達味和我所揀選的耶路撒冷，我仍給你的兒子留下一支派」。

列下 17 記載北國以色列亡國的原因：「拒絕了上主的法律和他與他們的祖先所訂立的盟約，以及對他們所發出的警告；隨從他們四周上主曾命令他們不可效法的異民，追求虛無，自己成為虛無；拋棄了上主他們天主的一切命令，為自己鑄造神像，即兩個牛犢，製造木偶，敬拜天上萬象，事奉巴耳…因此，上主對以色列大發憤怒，將他們從自己面前趕走，只留下了猶大支派」（列下 17:15-18）。

列下 25:1-11 記載南國猶大亡國，以民充軍巴比倫，這都是因為迷失而叛逆天主的結果。

4.3.2 新約聖經

福音記載猶達斯出賣主耶穌：「耶穌答覆說：我蘸這片餅遞給誰，誰就是。耶穌就蘸了一片餅，遞給依斯加略人西滿的兒子猶達斯。隨着那片餅，撒彈進入了他的心，於是耶穌對他說：你所要做的，你快去做罷！」（若 13:26-27）；「隨後，那十二人之一，名叫猶達斯依斯加略的，去見司祭長，說：我把他交給你們，你們願意給我什麼？他們約定給他三十塊銀錢。從此他便尋找機會，要把耶穌交出」（瑪 26:14-16）。

從以上章節，猶達斯是為了金錢出賣主，但我認為他看著耶穌臨近死亡，知道門徒也要面對同樣的命運，在世建立以色列國的夢也碎了，所以在失望和恐懼中他迷失了，他選擇了跟從魔鬼，但天主慈悲，祂讓猶達斯看到自己犯錯，可惜迷失的猶達斯只靠己力，沒有依靠天主的大能，所以自絕於天主：「說：我出賣了無辜的血，犯了罪了！他們卻說：這與我們何干？是你自己的事！於是他把那些銀錢扔在聖所裏，就退出來，上吊死了」（瑪 27:4-5）。猶達斯結局如何？我相信天主的慈悲大於我們思想的限制。

另一例子是伯多祿三次不認主，伯多祿的迷失也是怕受苦：「有一個使女看見他面對火光坐着，便定睛注視他說：這個人也是同他一起的。伯多祿否認說：女人，我不認識他。過了不久，另一個人看見他說：你也是他們中的。伯多祿說：你這個人！我不是。約隔一個時辰，又有一個人肯定說：這個人，確是同他一起的，因為他是加里肋亞人。伯多祿說：「你這個人！我不懂你

說的。他還說話的時候，雞便叫了」（路 22:56-60）。但主慈悲的注目包含了多少諒解、憐憫，所以伯多祿回頭了：「主轉過身來，看了看伯多祿；伯多祿就想起主對他說的話來：「今天雞叫以前，你要三次不認我。伯多祿一到外面，就淒慘地哭起來了」（路 22:61-62）。

耶穌受審時，以民寧願釋放巴辣巴而不要天主的兒子：「他們就大聲喊說：不要這人，而要巴辣巴！巴辣巴原是個強盜」（若 18:40），他們選擇了釘耶穌在十字架上：他們就喊叫說：除掉，除掉，釘他在十字架上！比拉多對他們說：要我把你們的君王釘在十字架上嗎？司祭長答說：除了凱撒，我們沒有君王」（若 19:12-15）。這種迷失恰恰就是依撒意亞先知所說的：「牛認識自己的主人，驢也認識自己主人的槽，以色列卻毫不知情，我的百姓卻一點不懂」（依 1:3）。

4.4 迷失者的福音

面對人的迷失不知復返，天主從沒有放棄人：原祖父母被趕出樂園時，天主造皮衣去保護他們：「上主天主為亞當和他的妻子做了件皮衣，給他們穿上」（創 3:21），而皮衣遙指基督的救贖。

厄則克耳先知也預言基督善牧的到來，他尋找，他包紮：「因為吾主上主這樣說：看，我要親自去尋找我的羊，我要親自照顧我的羊。猶如牧人在羊群失散的那日怎樣尋找他的羊，我也怎樣尋找我的羊；我要把那些曾在陰雲和黑暗之日四散在各地的羊，從那些地方救回來。我要從各民族中將他們領出，從各國將他們聚集起來，領他們回到自己的地域；我要在以色列的群山

上，溪水畔，以及本國的一切牧場上牧放他們。我要在茂盛的草原上牧放他們，在以色列的高山上有他們的羊棧，在那裏他們要臥在舒適的羊棧裏，在以色列的群山上，在肥美的牧場上吃草。我要親自牧放我的羊，親自使他們臥下，失落的，我要尋找；迷路的，我要領回；受傷的，我要包紮；病弱的，我要療養；肥胖和強壯的，我要看守；我要按正義牧放他們」（則 34:11-16）。

在路加福音，主耶穌親自以亡羊，達瑪的比喻去帶給迷失者希望和勇氣：「你們中間那個人有一百隻羊，遺失了其中的一隻，而不把這九十九隻丟在荒野，去尋覓那遺失的一隻，直到找着呢？待找着了，就喜歡的把牠放在自己的肩膀上，來到家中，請他的友好及鄰人來，給他們說：你們與我同樂罷！因為我那隻遺失了的羊，又找到了。我告訴你們：同樣，對於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上所有的歡樂，甚於對那九十九個無須悔改的義人。或者那個婦女，有十個『達瑪』，若遺失了一個『達瑪』，而不點上燈，打掃房屋，細心尋找，直到找着呢？待找着了，她就請女友及鄰人來說：你們與我同樂罷！因為我失去的那個『達瑪』又找到了。我告訴你們：對於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主的使者前，也是這樣歡樂。」（路 15:4-10）。跟著就是蕩子回頭的比喻，那是迷失者的福音（路 15:11-32）

5. 結論

怪不得釋經家說山中聖訓是耶穌教導中的金科玉律，真福八端是基督徒團體末世生活的藍圖，指引人認出因耶穌來臨而實現天國的幸福，另外，迷失者的福音是聖子耶穌基督降生帶領迷途者回歸，祂來顯示了真理、道路、生命，但人完全的回歸還要待耶穌第二次的來臨。

參考資料

1. Benedict T. Viviano,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pg. 640-644 in The New Jerome Biblical Commentaries edited by Raymond Brown, Joseph A. Fitzmyer, Roland E. Murphy.
2. J.C. Fenton, Saint Matthew, The Pelica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pg. 76-83
3. Robert J.Karris,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Luke, pg. 694-695 in The New Jerome Biblical Commentaries edited by Raymond Brown, Joseph A. Fitzmyer, Roland E. Murphy.
4. 林思川，路加福音導讀，天主教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神學院課程，2013年，http://media.ccreadbible.net/bona/2013Luke/Luke_06_2.mp3
5. 林思川，瑪竇福音導讀，天主教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神學院課程，2008，2010年，http://media.ccreadbible.net/bona/Matthew/Mt_Chap5-7_3.mp3
6. Rev. Fr. Claudio Doglio 「瑪竇福音 - 5 真福八端」
<https://spark.adobe.com/page/YsNKjMN4BTlG/>
7. 阿米達 Amidah 猶太十八禱 站立祈禱 Shemoneh Esrei - 天導聞聲
<https://wemp.app/posts/19bd1039-35b2-402b-ae70-06f0a5596de3>
8. 「若有人要跟從我捨己背十字架意味甚麼」
<https://www.cclife.org, article>